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： 八堂课

Elizabeth Costello: Eight Lessons

[南非] J.M.库切 著 北塔 译

诺贝尔文学奖得主

J.M.库切 作品

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： 八堂课

Elizabeth Costello: Eight Lessons

[南非] J.M.库切 著 北塔 译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：八堂课 / [南非] 库切 (Coetzee, J. M.) 著；北塔译. —杭州：浙江文艺出版社，2013.3
ISBN 978-7-5339-3609-9

I. ①伊… II. ①库… ②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南非—现代 IV. ①I478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36707 号

原书名：Elizabeth Costello: Eight Lessons

作者：J. M. Coetzee

Copyright © 2003 BY J. M. Coetzee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PETER LAMPACK AGENCY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
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版权，浙江文艺出版社独家所有。

版权合同登记号：图字：11-2009-29 号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：八堂课

作者：[南非] J. M. 库切

译者：北塔

责任编辑：曹洁 颜颖颖

封面设计：棱角视觉

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版发行

地址：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

网址：www.zjwycbs.cn

经销：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印刷：上海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

版次：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：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数：183 千字

印张：8.5

插页：6

书号：ISBN 978-7-5339-3609-9

定价：32.00 元 (精)

(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，请寄承印单位调换)

诺贝尔文学奖得主

J.M. 库切 作品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课 | 现实主义 | 001 |
| 第二课 | 非洲的小说 | 040 |
| 第三课 | 动物的生命 | 067 |
| 第四课 | 动物的生命 | 103 |
| 第五课 | 非洲的人文学科 | 132 |
| 第六课 | 邪恶问题 | 179 |
| 第七课 | 爱欲 | 210 |
| 第八课 | 在大门口 | 222 |
| 跋 | 钱多斯夫人伊丽莎白致培根爵士函 | 259 |
| 译后记 | | 264 |

第一课 现实主义

首要的问题是如何打开局面，就是说，如何使我们自己从现在的处境中摆脱出来；而现在的问题是，我们还没有找到一条通往遥远彼岸的道路。这是一个简单的造桥问题，或者说，桥梁合龙的问题。人们每天都在解决这样的问题。他们在解决问题；问题一解决，他们就前进了一步。

让我们假设，尽管问题可能已经得到了解决；但是，实际上，它正在解决之中。让我们假设，桥造好了，架好了，我们可以不去挂念它了。那留在我们身后的，是我们的过去的处境。我们是在一个遥远的地方，那是我们向往的地方。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是一名作家，生于1928年，现在已经六十六岁，快六十七了。她著有九部长篇小说，两部诗集，一部关于鸟类生活的书，还有一批新闻作品。论出生，她是澳大利亚人，她生于墨尔本。尽管从1951年到1963年，她曾客居海外，在英国和法国；但她现在依然住在墨尔本。她结过两次婚，有两个孩子，一次一个。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靠其第四部小说出的名，那小说叫《爱可尔斯街的房子》(1969)。小说的主要人物叫马伊蓉·布卢姆，利奥波德·布卢姆的妻子，利奥波德是另一部小说中的主要人物，那就是詹姆

斯·乔伊斯的《尤利西斯》。在过去的十年间，围绕着她，成长起了一小批批评家，甚至还成立了“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学会”，会址在新墨西哥州的奥尔布盖格。他们还出了一本季刊，叫《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通讯》。

1995年春天，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曾前往，或者说正在前往(此处用现在时态，表示自从那以后她经常去)宾夕法尼亚州的威廉姆斯镇，她是去那儿的奥尔托纳学院^①领取斯托奖。那奖每两年颁发一次，授予一名世界级的大作家。评委会成员是一些作家和批评家。它由五万美金和一块金牌组成。奖金的基金是一笔来自斯托房地产公司家族的馈赠。那是美国的一个比较大的文学奖。

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(科斯特洛是她娘家的姓)访问宾夕法尼亚期间，由她儿子约翰陪着。约翰本来有一份工作，是在马萨诸塞州的一个学院里教物理和天文；不过，出于一些他自己的原因，那一年他正在休假。伊丽莎白已经变得有点老弱；如果没有她儿子的帮助，她是不会踏上这跨越半个地球的劳累旅途的。

咱们跳着说。他们抵达威廉姆斯镇后，被接到了宾馆。对一个小镇来说，宾馆的房子大得惊人。那是一幢六角大楼，外墙全都用黑色大理石砌成，内墙则全都是水晶和玻璃。就在她房间里，母子俩有一段对话。

“您会觉得舒服吗？”儿子问道。

“我相信会的，”伊丽莎白答道。她的房间在十二层，前面有一

① 在澳大利亚的墨尔本有一个名为奥尔托纳的区。库切在地名上或者说地方安排上十分细致，甚至可以说深有寓意——到哪儿都一样。——译注(本书注释均为译者所加，以下不再逐一标注)

个高尔夫球场，再往外，是林木披盖的群山。

“那您为什么不休息一下呢？他们六点半就要来接咱们。我提前几分钟来叫您吧。”

约翰正要离开。伊丽莎白说：

“约翰，他们到底想让我干什么？”

“今晚吗？什么都不想吧。只是跟评委们吃顿饭而已。我们可不想让这顿饭拖成漫长的晚宴。我会提醒他们，您累了。”

“那明天呢？”

“明天就不一样了。我怕，您得为明天好好准备一下。”

“我已忘了自己同意到这儿来的理由了。没有一个好理由，就贸然行动，似乎是件很痛苦的事。我应该要求他们别搞什么典礼，用信封装着把支票寄过来就行了。”

经过这次漫长的飞行，伊丽莎白明白自己老了。以前她从未顾及自己的外表，随便一收拾就行。可是现在，很明显，自己已经老态龙钟了。

“母亲，我怕您不能那么做。如果您想领取奖金，您就得参加整个仪式。”

伊丽莎白摇了摇头。在机场，她穿上了一件蓝色的旧雨衣，此时依然穿着。她的头发看上去油乎乎的，没有一点生气。她一直没有打开行李。如果约翰现在就离开，她会做什么呢？穿着雨衣和鞋子就躺下？

约翰在这儿，跟她在一起，出于对她的爱。约翰无法想象，如果自己不在母亲身边，母亲将如何经受这次考验。约翰站在她旁边，就因为他是她儿子，她可爱的儿子。不过，约翰也差点成

了——不愉快地说——她的驯兽师。

约翰把她当成了一只海豹，一只年老的、疲惫的马戏团里的海豹。她必须再次让自己站起来，才能够着那水盆；她必须再次表现出，她能够把皮球稳稳地顶在自己的鼻子上。约翰必须耐心地哄着她，使她打起精神，帮她完成表演。

“他们只能那么做，”约翰尽可能温柔地说，“他们仰慕您，尊敬您。他们认为，那样做是最好不过的了。给您钱，还替您扬名。用钱扬名。”

伊丽莎白站在那张具有帝国风格的写字台^①旁边，慢腾腾地翻着一本小册子；它告诉她到哪儿去购物，到哪儿去用餐，以及如何使用电话。她用嘲讽的目光迅速看了约翰一眼，那目光仍然具有惊人的力量，提醒约翰她是何许人物。“最好不过了？”她嘟哝着。

六点半，约翰来敲门。伊丽莎白已经准备好了，正等着呢。她满腹狐疑，但还是愿意去会同行们。她穿上了蓝色礼服和丝绸外套，那是她作为女小说家的行头。她还穿了一双白鞋子，鞋子本身没有任何问题，只是她穿上后看起来有点像黛茜鸭^②。她洗了头发，把头发梳到了后面。她的头发看起来还是油乎乎的，不过油得挺体面的，像一个挖土工人，或者修理工人。她脸上已经有了驯服的表情；如果你在一个小女孩的脸上看到这种表情，你会说她性格孤僻。她长着一张没有个性的脸，摄影师得想方设法借给她一点特性。她跟济慈一样，约翰想着，极力鼓吹无条件的接受。

① 指法兰西第一帝国时期(1804—1814)开始流行的一种家具风格。

② 唐老鸭的女伴。

蓝色的礼服，油乎乎的头发，这些细节显示出她是一个温和的现实主义者。描写细节，让这些细节的含义自动显现出来。这是由丹尼尔·笛福^①开创的写法。鲁滨逊·克鲁索被抛到了沙滩上，环顾四周，寻找同船的伙伴。但他一个都没看见。“从那以后，我未曾见过他们，或他们的任何影踪，”他说，“只见到了他们的三个有边的帽子，一个无边的帽子，两只鞋子，还不是成双的。”两只鞋子，不是一双。它们不是一双，所以不能再穿，而是成了死亡的证物。两个人掉到海里，鞋子被那泛着泡沫的海水冲脱，被冲到了岸上。没有豪言壮语，没有悲观绝望；只有大帽子、小帽子以及鞋子。

约翰回想着，从他能记事起，他母亲一般都是在早上把自己关起来，从事写作。在任何情况下，都不许别人打扰她。他过去常把自己看成是一个不幸的孩子，孤独，没人爱。当他和姐姐觉得特别难过时，他们常常跌坐在那紧锁着的门外边，发出轻细的啜泣声。最后，啜泣声会变成哼哼声或唱歌声。兄妹俩会感觉好一些，忘掉自己的孤苦无依。

现在的场景变了。约翰已经长大。他不再被关在门外，而是在屋里，看着母亲坐在那儿背朝着窗子，面对空白的稿子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她的头发慢慢地由黑变白。约翰觉得，母亲真顽

① 1986年，库切取材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写成小说《福(Foe,即“敌人”之意)》。从书名我们就可以看出来，这部小说具有后现代的反讽意味，鲁滨逊是英国或者说欧洲早期殖民者的代表性形象，当年《鲁滨逊漂流记》的作者丹尼尔·笛福(Defoe)是把鲁滨逊作为一个正面人物来塑造和颂扬的，但在后殖民主义者看来，鲁滨逊是殖民的英雄，也是殖民地人民的敌人，也就是说笛福通过文学给我们施加了一个敌人，鲁滨逊只是一个给殖民者带来幸福的人，他给被压迫民族带来的是失落、痛苦与不幸，所以库切要解构这个笛福创造的敌人形象，从字面上来看，“Defoe”一词可以理解为“解构敌人”或者“剥掉敌人的伪装”，使他显露出本来面目，成为赤裸裸的敌人——Foe。

强！毫无疑问，这个奖，还有许多其他的奖，都是她应得的。因为她的勇气已经超越了职责的呼唤。

在约翰三十三岁时，情况出现了变化。在那时之前，母亲的作品他一个字都没读过。那是他对母亲把他锁在门外的回击和报复。母亲不理他，所以他也不理母亲。或者说，他之所以拒绝阅读母亲的作品，可能是因为他要保护自己。或许那是更深的动机：保护自己，不受闪电般的打击。终于有一天，他没跟任何人说，甚至不跟自己说。他从书房里拿出了一本母亲写的书。从那以后，他读了母亲的所有作品，在火车上，在餐桌旁，公开读。“你在读什么？”“一本我母亲写的书。”

他被写进了母亲的书里，或者说母亲的部分书里。他认出了其他一些人，还有许多人他认不出来。关于性，关于激情、嫉妒和嫉恨，母亲都很有洞察，这使他感到震撼。这样子肯定是不像样的。

她的作品使约翰震撼，可能也使别的读者感到震撼。可能正是因此，她的形象显得更高大了。她一生的作品都能令人震撼，还被请到宾夕法尼亚的这个小镇上，来领取奖金。这是多么奇特的酬报啊！她根本不是一个抚慰人心的作家。她甚至有点狠毒，妇人们有那样狠毒的心，而男人们很少有。实际上，她是什么类型的生物呢？不是海豹，没有海豹那样的和蔼可亲。但也不是鲨鱼。是一只猫，属于大型的猫类。当它撕开猎物的肚皮、翻出内脏时，会顿一顿，用蜡黄的目光，冷冷地盯你一眼。

楼下有一个女人在等着他们，就是那个从机场把他们接过来的青年女子。她名叫忒蕾莎。她是奥尔托纳学院的讲师，但也管斯托奖的事务，是总管，也是杂役；在更大的事务中，则是一个小角色。

约翰坐在小车的前排，挨着忒蕾莎，他母亲坐在后排。忒蕾莎很兴奋，兴奋地说个不停。她跟他们讲车子经过的地方一路上的景观，讲奥尔托纳学院及其历史，还讲到他们要去的那家餐馆。在她唠唠叨叨的整个儿过程中，她突然像耗子似的，迅速地问了两个问题。“去年秋天，我们把拜亚特(A. S. Byatt)^①请来了，”她说，“科斯特洛夫人，您觉得拜亚特怎么样？”随后她又问：“科斯特洛夫人，您觉得多丽丝·莱辛^②怎么样？”忒蕾莎正在写一本关于女作家与政治的书，她在伦敦待过几个夏天，做她所谓的研究工作；要是她在车上藏着一个盒式录音机，约翰不会感到惊奇。

关于忒蕾莎这样的人，伊丽莎白有一个说法。她把她们称作金鱼。人们以为它们很小，不会害人；她说，因为它们所要的只是小得不能再小的一口肉，仅仅“半半毫克”^③。她每周都收到他们的来信，他们关心的是她的书的出版情况。过去有一段时间，她常常给他们回信：谢谢你对我的书有兴趣，但不幸的是，我太忙了，没时间好好写回信，给你们满意的答复。后来，有一个朋友告诉她说，在手稿市场，她的这些书信非常吸引人。打那以后，她就不再回信。

在那垂死的鲸鱼周围，有一圈金光闪闪的斑点。它们伺机钻到鲸鱼的体内，迅速地满满地咬上一口。

① A. S. 拜亚特，英国作家，其1990年出版的小说《财产：一段浪漫史》曾获布克奖，后被改编成电影。另一部小说《马蒂斯故事》已有中文译本。

② 多丽丝·莱辛，四十年来被尊为女权偶像人物的英国文学老祖母，生长于南非，1949年到英国，1962年以小说《金色笔记》成名，该书被誉为“女性独立教科书”。但是，多丽丝·莱辛反对激进女权主义，她曾斥责如今的很多女性“自以为是、伪善”，并对许多妇女特别是年轻女性诋毁男性感到“恼怒”。

③ 半半毫克(hemidemimilligram)，是杜撰的词。

他们到了餐馆。天下着小雨。忒蕾莎让母子俩在门口下了车，然后把车开走，去找一个停车的地方。有一会儿，母子俩站在人行道上，就他们俩。“咱们现在还可以溜，”约翰说，“现在还不太晚。咱们可以打个车，到宾馆那儿停一下，拿上东西，八点半能赶到机场，乘头班机离开。等骑警一到，咱们已经从现场消失了。”

约翰笑着，伊丽莎白也笑了。他们将参加整个活动，那几乎没什么可说的。不过，至少在心里动一动逃跑的念头，也是一种取乐的方式。玩笑、密谋、同谋，这儿瞥一眼，那儿说一句，那就是他们共处或分开时的情形。他将是她的绅士，她将是他的骑士。他会尽可能地保护她，他会帮助她披甲戴盔，把她扶上战马，还帮她把小圆盾绑到胳膊上，把长矛递到她手里，然后退下。

餐馆里有餐馆里的景象，主要是聊天，我们就略去不谈了吧。让我们把目光转回宾馆。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要儿子把刚才他们遇到的一千人等全都列在一个表里。约翰应命，把每个人的名字和身份写出来。他们的东道主叫威廉·布罗特嘉姆，是奥尔托纳学院艺术系的主任。评委会的召集人叫戈登·惠特利，是个加拿大人，麦吉尔大学的教授，著有关于加拿大文学和威尔逊·哈里斯^①的书。有一个他们称作托妮的人，跟伊丽莎白谈论过亨利·汉德尔·理查森^②，也来自奥尔托纳学院。托妮是研究澳大利亚的专家，她曾在那儿教过书。她认识波拉·萨赫斯。那个秃顶男人叫凯日赣，是个小说家，

① 威尔逊·哈里斯，1921年3月24日生于英属圭亚那地区的新阿姆斯特丹，小说家、诗人、随笔家，当代最重要的英语作家之一。

② 亨利·汉德尔·理查森（1870—1946），澳大利亚女小说家。曾赴德进入莱比锡音乐学院学习钢琴。以后放弃音乐，开始文学创作。著有长篇小说《莫里斯·盖斯特》《成长》和《理查德·马奥尼的命运》三部曲。

生于爱尔兰，现在住在纽约。第五个评委坐在凯日赣旁边，姓莫比乌斯，现在加利福尼亚教书，并编辑一份刊物。她也曾发表过一些小说。

“你跟她还挺谈得来的，”伊丽莎白对约翰说道，“她挺好看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我觉得是。”

伊丽莎白想了一下，“不过，难道他们这一伙人不是打击你来了，以为你……”

“无足轻重？”

她点了点头。

“嗨，他们才是小人物呢。大人物不会陷入诸如此类的表演。大人物正在为大问题绞尽脑汁呢。”

“对他们来说，我不够分量吗？”

“够，您完全够分量。您的不利因素是您不是个问题人物。您写的东西还不成其为问题。您一旦把自己作为一个问题提出来，他们就可能转而来奉承您。不过，现在嘛，您还不是个问题，只是个例子。”

“什么方面的例子？”

“写作的例子，能证明像您这样出身、地位的一代人是如何写作的，就是这么一个实例。”

“一个实例？允许我抗议一句吗？难道我在写作上付出种种努力，不是为了跟任何别人都不一样吗？”

“母亲，您挑中我跟您吵架，是毫无意义的。学术界是如何看待您的，我可不负责。不过，您确实应该承认，在某种层面上，我

们说话、写作，跟所有人都一样。否则，我们都愿意说或写私语了。更多地考虑自己跟常人相同的地方，而不是与众不同之处——这并不荒谬啊——是吗？”

第二天早晨，约翰发现自己陷入了另一场文学争论。在宾馆的健身房里，他跟评委会主任戈登·惠特利发生了口角。他俩并排骑在锻炼用的自行车上，展开了大声争论。他跟惠特利说，如果他母亲知悉，只因为1995年被定为澳大利亚年，所以她才荣获斯托奖，她会很失望。

“那她想怎么办？”惠特利高声答复道。

“她想让自己成为最好的，”约翰说，“而且这是评委会的如实想法。不管是最好的澳大利亚人，还是最好的澳大利亚女人，只要是最好的就行。”

“没有无穷大，我们就不会有数学，”惠特利说，“可是，那不是说，真有那么一个无穷大。无穷大只是一个构想，一个人类的构想。当然，我们可以肯定地说，伊丽莎白·科斯特洛是最棒的。不过，在我们的时代语境里，我们自己心里必须明白，诸如此类的一个说法到底有什么含义。”

这个无穷大的比喻让约翰觉得摸不着头脑，但他没有继续追问。他希望，惠特利的写作不像他的思想那么糟糕。

现实主义者一向对各种思想感到不舒服。它不可能有别的含义：它的前提在于这样一个想法，即思想不会自己独立生存，只能存在于实物之中。因此，当人们，比如这两人，需要对思想展开争论时，现实主义者就会被迫杜撰出各种情景——在乡间漫步、闲聊——在那样的情景中，他们会放声争论思想；因此，从某种意义上

上来说，争论使思想“道成肉身”。事实证明，“道成肉身”这个说法很关键。在这样的争论中，思想没有，确切地说，不可能自由散播。思想被捆绑在那些把它们说出来的人身上，而且是在个人兴趣的基础之上产生的；而说话者是依照他们的个人兴趣为人处世的——比如，约翰不想让他母亲被人们看作是“米老鼠”一般的后殖民主义作家；或者，再如，惠特利不想让自己看起来像个老派的绝对主义者。

十一点钟时，约翰轻轻地敲响她的房门。她即将度过的是漫长的一天：接受学校广播站的一个采访，还要参加他们的一个会议；晚上，她要出席颁奖典礼，还要在典礼上讲话。

她应付主持人的招数是，掌握谈话的主题，跟他们谈那些在她脑子里反复出现过的内容。她老是那么做，以至于约翰以为那些内容已经凝固在她的脑子里了，已经变成了某种意义上的真相。先是一大段关于她在墨尔本郊区的童年情景的谈话(袋鼠在花园的地上尖声嘶叫)，然后是一小段关于危险的谈话，即中产阶级安全的想象是危险的。她又谈到了她父亲的死亡，那是在马来亚，由于肠炎。她还谈到了她母亲在某个不显眼的地方，用钢琴弹奏肖邦的圆舞曲。然后，她又谈起音乐对她自己的散文创作的影响；这听起来像是即兴演奏。她谈到了自己在青少年时代的阅读情况(狼吞虎咽、没有选择)，随后，她把话题跳到了维吉尼亚·伍尔夫^①，以及伍尔夫对

① 维吉尼亚·伍尔夫，英国最有影响的现代小说家、随笔作家、女权主义活动家。1882年出生于伦敦，有《夜与日》《到灯塔去》等著作。1912年与政治理论家列昂纳德·伍尔夫结婚，但她同时还曾与一名女作家朋友发生过同性恋关系。1941年，维吉尼亚患上了精神病，感觉不堪忍受，便在自己口袋里装满石头，在家乡萨塞克斯附近跳河自杀。

自己的影响；她初读伍尔夫的作品时，还是个学生。她谈到了在艺术学校度过的一段时光，又谈到了战后她在剑桥大学度过的一年半时间（“我记得比较牢的，是如何想方设法取暖”），还谈到了她在伦敦度过的岁月。（“本来，我以为，我可以作为翻译家谋生；可是，我掌握得最好的语言是德语，而在那些日子里，德语是不受欢迎的。这一点你可以想象得到。”）她谈起她的第一部小说。尽管那部小说比起别人的作品来要高出一头，但她自己对它作了适度的贬低。接着，她又谈起她在法国的岁月（“那时很任性”），暧昧地回顾了一下她的第一次婚姻。最后，她谈到自己如何带着年幼的儿子，即约翰，回到澳大利亚。

总之，约翰边听边断定，这是“匠人般的”表演——如果我们还能用“匠人般的”这个说法的话。这番表演吞噬了几乎一个小时。伊丽莎白似乎故意要这么做。最后只剩下几分钟了，她用来绕着弯子回答那几个以“您认为如何”开头的问题——她如何看待当今的新自由主义、妇女问题、土著人权利、澳大利亚小说等大问题。约翰在她身边时近时远地生活了将近四十年，仍然并不确切地知道她对这些问题的看法。确实不太清楚；不过，谢天谢地，他不是非得要知道。因为，他怀疑，母亲的思想跟大多数人的一样，没什么意思。一个作家，不是思想家。作家和思想家。粉笔和奶酪。不，不是粉笔和奶酪，而是鱼和鸟。但伊丽莎白属于哪一类呢？鱼还是鸟？她何以为生呢？水还是空气？

这天上午来采访的主持人是专程从波士顿赶来的，是个年轻人，伊丽莎白对年轻人往往很宽容。但这一位是厚脸皮，没法把她糊弄走。“请您说说您主要的思想是什么？”